

# 唐河县交通运输局文件

唐交〔2024〕104号

签发人：张超勇

办理结果：B

## 对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85号建议的答复

彭举、阚金锁、李科代表：

您们提出的“关于建设黑龙镇广佛寺、李店等8个村‘村村通’道路”的建议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非常感谢您们对交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2020年黑龙镇广佛寺、李店、许庄、小李营、郝庄、朱庄、水泉、杨庄8个村道路建设被纳入到唐河县第三批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“整村推进”项目）中，因缺乏资金来源第三批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未包装成功，所以该项目未能实施。今年我们已将你镇黑龙镇-郭滩道路吴河东至西张庄段1.4公

里，王楼、栗树程村委 G234-小周庄东道路 0.96 公里，谢庄村委杨庄自然村东-郑营北水泥路 0.309 公里纳入农村公路项目建设。

针对您们提出黑龙镇广佛寺、李店等 8 个村未实施“整村推进”项目，目前上述村的道路损坏严重，给附近群众造成很大的不便和困扰，群众意见很大的问题，我们将积极向县政府等相关部门汇报，并寻求解决方案，配合相关部门共同推进“整村推进”等项目落地实施，来解决上述村的道路损坏严重问题；下一步我们将积极向上级争取修路计划，一旦计划下达尽快实施建设黑龙镇广佛寺、李店等 8 个村的“村村通”道路，提高以上村的基础建设水平，解决周边群众行路难问题，更好地发挥农村公路服务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先行保障作用，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满意度。

再次感谢您们对交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一如既往的关注我县交通事业发展，多提宝贵意见，为我县交通工作的顺利开展建言献策。

2024年6月20日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唐河县交通运输局 60360102

联 系 人：谢昕 18625676966

刘涛 13262088678

邮 政 编 码：473400

抄送：县人大选工委，县政府办公室，黑龙镇政府，黑龙镇人大主席团。

唐河县交通运输局

2024年6月20日印发

(共印7份)



附件 3

### 唐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### 关于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 编号	85	提案 编号		满意 程度	满意	基本 满意	不满意
承办单位	交通运输局				✓		
意见	望加快工作进度尽快落实 邵金敏 代表(委员)签名: 李科 彭举						
备注	1、承办单位请将本表与给代表、委员的答复一同寄出。 2、请代表、委员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项中,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中打“√”。 3、具体意见填在“意见”栏中,内容较多可加附页。 4、请代表、委员将本表及时寄回县政府办公室。 地址:唐河县行政中心县政府办公室 邮编:473400 电话:68978567						

